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告所載第1至6項建議決議案獲股東正式通過。

茲提述滄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的通函（「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通告」）。除非另有界定，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與通函所界定者的相同涵義。

由於突發事務，三位董事分別為董事會主席及策略委員會主席彭天斌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施衛星先生及薪酬委員會主席楊仲凱先生沒有出席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其他董事均出席了股東週年大會回答股東提問。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告所載第1至6項建議決議案獲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員。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合共有618,502,000股股份，即賦予持有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獲提呈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

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明擬就股東週年大會上的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概無股東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該等決議案。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投票，及並無任何股份賦予持有人可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權利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於會上放棄投票。

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 普通決議案 | | 票數(%) | |
|-------|--|-----------------------------|------------------------|
| | | 贊成 | 反對 |
| 1. | 接納、考慮及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 537,482,000 (100.00%) | 0 (0.00%) |
| 2. | (a) 重選彭道生先生為執行董事。 | 537,482,000 (100.00%) | 0 (0.00%) |
| | (b) 重選王素芬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 537,482,000 (100.00%) | 0 (0.00%) |
| | (c) 重選范榮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537,482,000 (100.00%) | 0 (0.00%) |
| | (d) 授權董事會釐定各董事的酬金。 | 537,480,000 (99.999628%) | 2,000 (0.000372%) |
| 3. | 續聘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 537,480,000 (99.999628%) | 2,000 (0.000372%) |
| 4. |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本公司股份。 | 537,494,000 (99.999256%) | 4,000 (0.000744%) |
| 5. |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本公司額外股份。 | 537,360,000 (99.974325%) | 138,000 (0.025675%) |
| 6. | 擴大授予董事發行、配發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額外股份的一般授權，擴大數額為被本公司購回的股份總數。 | 537,360,000 (99.977302%) | 122,000 (0.022698%) |

決議案全文請參閱通函。

由於超過50%之票數贊成上述各項決議案，故上述所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滄海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彭天斌

香港，二零一九年六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彭天斌先生、彭永輝先生及彭道生先生；非執行董事王素芬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范榮先生、施衛星先生及楊仲凱先生。